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9-080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1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公司11层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19年11月19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董事、监事、纪委书记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成员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公司监事会成员、纪委书记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赞成、0 票回避表决、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北京融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按股权比例向北京融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金额不超过17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的股东借款，借款利率6.175%。北京融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各方股东按股权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借款。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报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回避表决、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成立遵化融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名为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融街（遵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遵化福泉新宫度假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注册成立遵化融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名为准），遵化融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金融街（遵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51%，遵化福泉新宫度假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49%。

三、以 9 票赞成、0 票回避表决、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1 月 23 日